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3日、2025年5月28日分别召开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各所属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、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，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、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，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、抵押、质押等。

上述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各金融机构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金额、授信及保证期间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。具体融资金额、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、担保金额为准，授信敞口额度

及担保额度期限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同时授权公司董事局主席、总裁袁汉源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金融机构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、借款、抵押、质押、担保合同、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和担保业务手续，授权期限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、2025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 号、2025-24 号）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明德理工学院（简称“明德学院”）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江苏金租”）融资 6,000 万元人民币，融资期限三年，该笔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前述融资业务所涉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2.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0001347585460
3. 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中外合资、上市）
4. 住所：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99 号金融城 1 号楼

5. 法定代表人：周柏青
6. 注册资本：579320.5763 万人民币
7. 成立日期：1988 年 4 月 23 日
8. 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；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；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（含）以上定期存款；同业拆借；向金融机构借款；境外借款；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；经济咨询；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许可项目：金融租赁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9. 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江苏金租与本公司及明德学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. 名称：明德学院部分教育教学资产
2. 类别：固定资产
3. 权属：资产权属人为明德学院
4. 所在地：明德学院

（三）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涉及的《融资租赁合同》已签署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1. 出租人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2. 承租人：西安明德理工学院
3. 融资方式：售后回租
4. 融资金额：人民币 6,000 万元

5. 租赁期间：共 36 个月
6. 租金及支付方式：按照明德学院与江苏金租签订的具體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执行
7. 租赁标的的所属权：在租赁期间内，租赁物的所有权属于江苏金租，明德学院对租赁物只享有使用权。租赁期限届满后，明德学院在付清合同项下全部租金、逾期利息及名义货价和其他费用的前提下，江苏金租应按约定将租赁物所有权以当时的状态转移给明德学院

三、担保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西安明德理工学院
2.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26100007869985297
3. 成立日期：2006年06月27日
4. 住所：西安市长安区滦镇陈北路 6 号
5. 法定代表人：袁汉源
6. 开办资金：人民币311,929,800元
7. 业务主管单位：陕西省教育厅
8. 业务范围：全日制本科学历教育、科学研究
9. 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持有100%股权
10.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：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明德学院资产总额260,740.66万元，负债总额201,748.50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58,992.16万元，营业收入47,442.98万元，利润总额

4,792.33万元,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,792.33万元。(已经审计)

截至2025年3月31日,明德学院资产总额262,722.00万元,负债总额201,918.78万元,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60,803.22万元,营业收入11,680.82万元,利润总额1,811.06万元,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,811.06万元。(未经审计)

(二) 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明德学院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涉及的《保证合同》已签署,主要内容如下:

1. 债权人: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2. 保证人: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3. 债务人: 西安明德理工学院
4. 保证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
5.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: 6,000万元人民币
6. 保证期间: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,在该期限内债权人可选择任何时间向保证人主张权利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85,424.43万元,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02.58%;公司连续12个月累计担保余额为149,158.76万元,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2.52%;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

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融资租赁合同》
2. 《保证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日